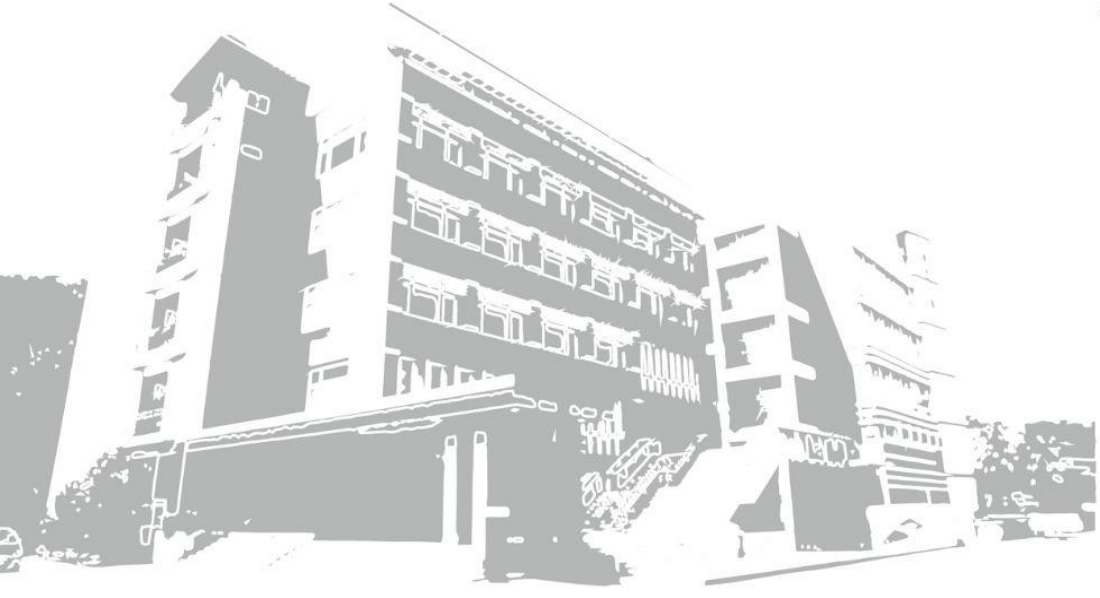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操作手冊

系所承辦 / 主管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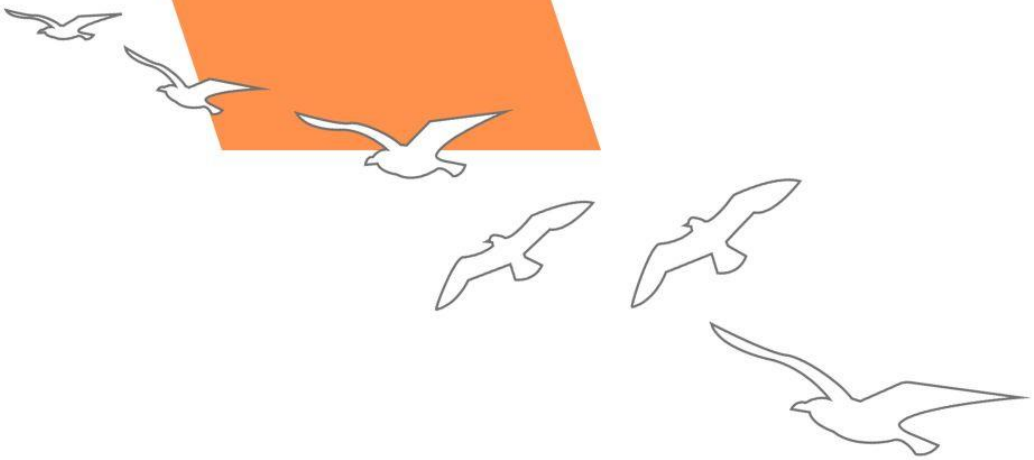


114 年 8 月版

目　錄

系所承辦 2
【系統登入】 3
一、路徑 3
二、登入 3
三、登出 3
【系統首頁】 4
一、首頁 4
二、系統功能 4
【系統主要功能】 5
一、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通知及提醒 5
（一）E-mail 審核通知 5
（二）校園資訊服務入口提醒 6
二、學位考試申請審核 7
（一）選擇學生 7
（二）檢視學生學位考試申請資料 8
（三）進行校外考試委員資料審核 10
（四）系所承辦進行審核 12
（五）異動學生申請資料 14
三、校內外考委資料維護 17
（一）校內教師學術專長領域更新 17
（二）校外考試委員資料新增及修改 18
四、校外考試委員資料查詢 21
（一）以「委員基本資料」查詢 21
（二）以「學生名單」查詢 22
（三）查詢系所建檔之校外考試委員名冊 22
五、匯出報表 23
（一）「依委員」匯出報表 23
（二）「依學生」匯出報表 24
（三）「校庫學 20-3 報表格式」匯出報表 24

（四）「通過審核之學生名單」匯出報表.....24
（五）「論文題目異動清冊」匯出報表.....25
六、畢業程序申請審核.....26
（一）選擇學生.....26
（二）畢業程序審核.....27
七、設定功能.....28
系所主管.....29
【系統登入】.....30
一、路徑.....30
二、登入.....30
（一）帳號及密碼.....30
（二）切換角色.....30
三、登出.....31
【系統首頁】.....32
一、首頁.....32
二、系統功能.....32
【系統主要功能】.....33
一、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通知及提醒.....33
（一）E-mail 審核通知.....33
（二）校園資訊服務入口提醒.....33
二、學位考試申請審核.....34
（一）選擇學生.....34
（二）檢視學生學位考試申請資料.....35
（三）系所主管進行審核.....38
三、角色切換功能.....39



系所承辦

【系統登入】

一、 **路徑**：學校首頁>資訊服務入口>單一簽入>學位考試申請系統，網址：https://nam.ncue.edu.tw/nidp/idff/sso?id=Form&sid=1&option=credential&sid=1&target=https://portal.ncue.edu.tw/

二、**登入**：

帳號及密碼：請以單一簽入帳號、密碼登入。





三、**登出**

先點選使用者姓名→再按登出。



【系統首頁】

一、首頁：

登入畫面含最新消息、訊息公告、使用說明、學位考試規範、學位考試作業規定等。網址：https://webap1s.ncue.edu.tw/DegreeExam_WF/CheckView?ref=1



二、系統功能：

包括①學位考試申請審核、②校內外考委資料維護、③校外考試委員資料查詢、④滙出報表、⑤畢業程序申請、⑥使用者/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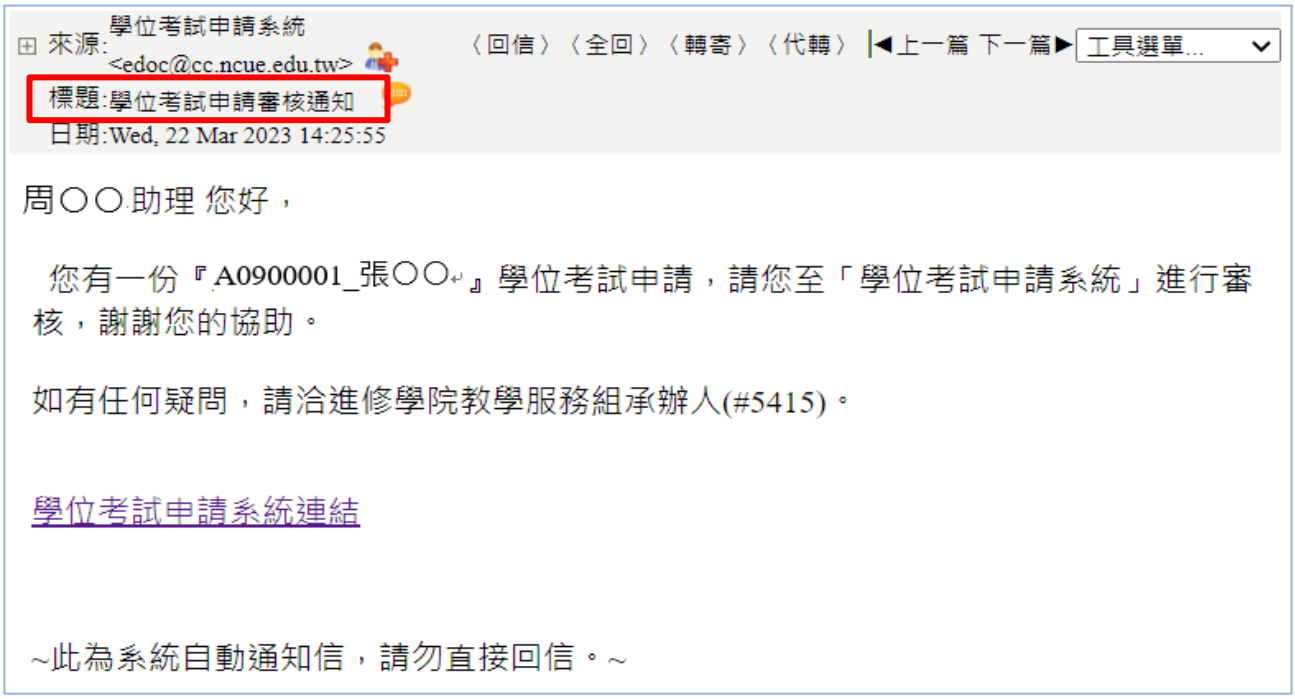
【系統主要功能】

一、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通知及提醒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提供E-mail 通知及校園資訊服務入口提醒方式，提醒師長有待審之學位考試申請。

（一）E-mail 審核通知：

由【學位考試申請系統】寄發「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通知」或「學位考試退回修改通知」至系所承辦人員電子郵件信箱。



來源: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 <edoc@cc.ncue.edu.tw>
〈回信〉〈全回〉〈轉寄〉〈代轉〉 ◀上一篇 下一篇▶ 工具選單...
標題: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通知
日期:Wed, 22 Mar 2023 14:2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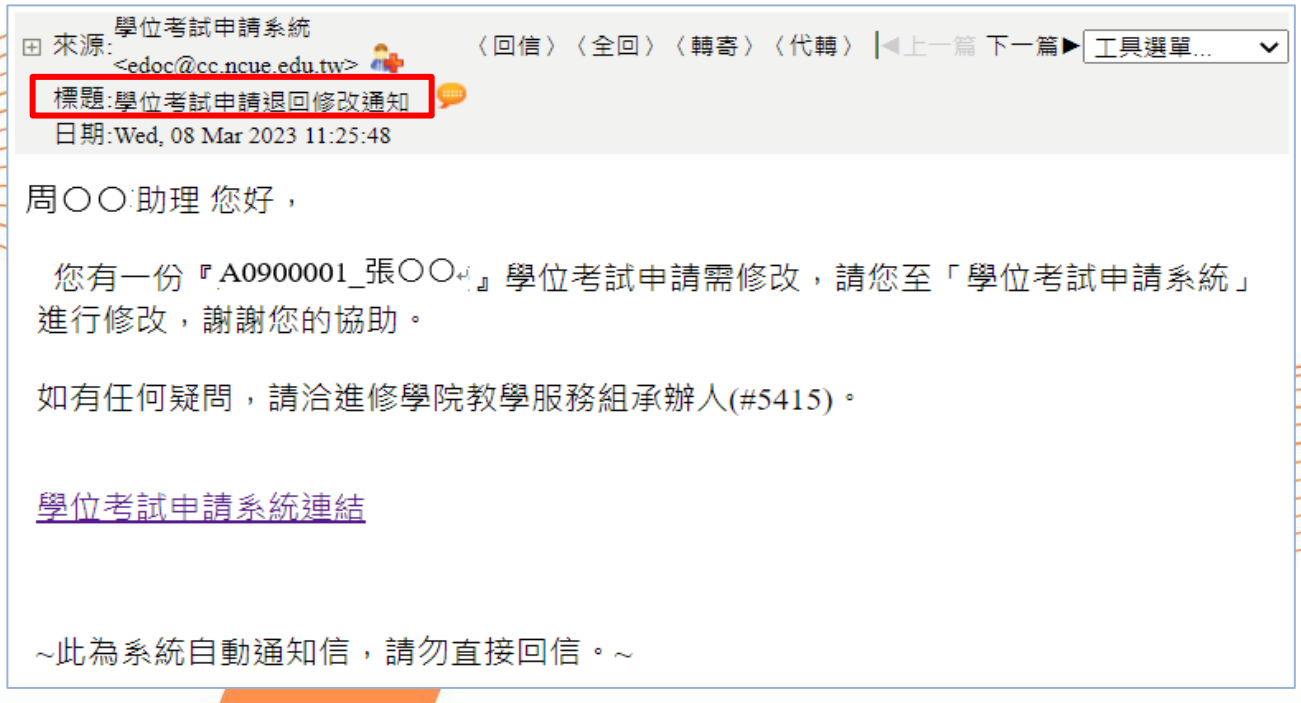
周〇〇助理 您好，

您有一份『A0900001_張〇〇』學位考試申請，請您至「學位考試申請系統」進行審核，謝謝您的協助。

如有任何疑問，請洽進修學院教學服務組承辦人(#5415)。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連結

~此為系統自動通知信，請勿直接回信。~



來源: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 <edoc@cc.ncue.edu.tw>
〈回信〉〈全回〉〈轉寄〉〈代轉〉 ◀上一篇 下一篇▶ 工具選單...
標題:學位考試申請退回修改通知
日期:Wed, 08 Mar 2023 11:25:48

周〇〇助理 您好，

您有一份『A0900001_張〇〇』學位考試申請需修改，請您至「學位考試申請系統」進行修改，謝謝您的協助。

如有任何疑問，請洽進修學院教學服務組承辦人(#5415)。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連結

~此為系統自動通知信，請勿直接回信。~

（二）校園資訊服務入口提醒：

登入【校園資訊服務入口】後，若有學生申請學位考試，則於〔待辦/提醒事項〕會顯示「學位考試申請簽核」及待審人數。



二、學位考試申請審核

（一）選擇學生：

1. 選取：游標移至待審之學生，點選滑鼠左鍵，即可進入該名學生的學位考試申請資料。
2. 搜尋：可輸入學生姓名、學號等關鍵字，進行檢索。
3. 排序：可依系所、班別、學號、姓名及申請日期排序。



（二）檢視學生學位考試申請資料

1.學位考試申請基本資料

學位考試申請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	2021/12/27	學年	110	學期	1
系所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班別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技職行政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中文姓名	李○○		學號	A0700020	
英文姓名	LI, ○○-○○○		出生日期	(民國年) 81/10/22	
連絡電話	0912345678		信箱	abcd@gmail.com	
申請類型	技術報告				
中文題目	技術型高中○○○○○○○○○○○○○○○○○○○○				
英文題目					
考試日期	2022/01/07		考試地點	機械大樓506教室	

2.指導教授及擬聘考試委員

指導教授及擬聘考試委員

校內/外	姓名	服務單位	系所	職稱	學歷	專長領域	符合資格	身分	檢視/備註
校內	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教授	博士	人工智慧、自動化控制、圖形監控、機電整合工程、技職教育、工程教育	第1款	指導教授(考試委員)	
校外	孫大一	聯發科	無	品管部副總	博士	品質管理--0302工教系-2	第4款	考試委員	審核
校外	李○○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學系	教授	博士	技職教育、全面品質管理	第1款	考試委員	審核

* 依本校「碩士暨博士學位考試規範」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含本校兼任教師)需三分之一以上。
* 依「學位授予法」第8條，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者：
  第1款：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第2款：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第3款：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第4款：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 考試委員適用上述第3款、第4款者，其擬聘資格之認定基準由各系、院務會議定之，請檢附系(所)務會議記錄。

3.學生自評結果

學生自評結果				
審核確認	審核項目			
已確認	論文題目及其內容符合系(所)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內容及課程性質所屬領域、學術或專業實務。			
已確認	符合畢業學分條件：	系所規定應修畢業學分數	36	學分
		已修畢學分數	36	學分
		本學(暑)期修習學分數(成績未到)	0	學分
已確認	檢附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且經指導教授檢核確認無違反學術倫理情事。			
已確認	檢附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			
已確認	檢附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證明(106學年後入學適用)。			

4.指導教授審核結果

指導教授審核結果	
審核確認	審核項目
已確認	學生學位論文與本人專業領域相符。
已確認	學位考試委員專長與學生研究領域相符。
已確認	學生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及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已經本人檢核確認無違反學術倫理情事。
已確認	學生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
審核紀錄	審核者：周〇〇 審核通過日：2023/3/2 IP位址：10.11.12.13

（三）進行校外考試委員資料審核

1. 系統查無校外考試委員資料：

(1) 學生自行建檔：學生於選取校外委員時，若系統查無該委員資料，則學生可先輸入擬聘校外委員資料後並完成暫存，以利學生提送學位考試申請。

(2) 系所審查校外委員資料：

① 校外委員審核及建檔預設為系所承辦權限，系所在審核時，如系統確實查無該筆委員資料，會顯示校外考試委員無重複，請依學生所填校外委員資料進行審核；如審核通過，該筆校外委員資料會自動匯入系統。

② 校外考試委員資格如為「學位授予法」第 8 條第 3 款及第 4 款，則請上傳系(所)務會議紀錄或系所相關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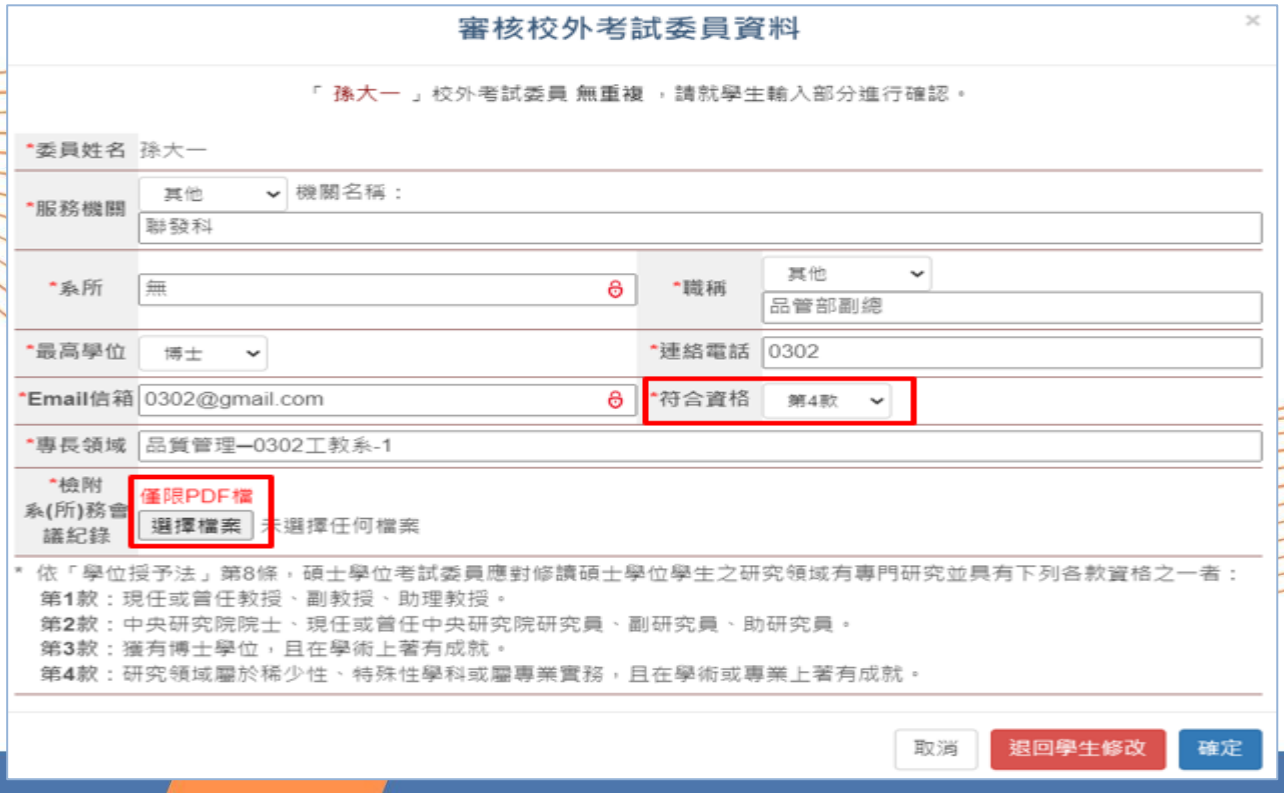


指導教授及擬聘考試委員

校內/外	姓名	服務單位	系所	職稱	學歷	專長領域	符合資格	身分	檢視/備註
校內	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教授	博士	人工智慧、自動化控制、圖形監控、機電整合工程、技職教育、工程教育	第1款	指導教授(考試委員)	
校外	孫大一	聯發科	無	品管部副總	博士	品質管理--0302工教系-2	第4款	考試委員	審核
校外	李○○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學系	教授	博士	技職教育、全面品質管理	第1款	考試委員	審核

* 依本校「碩士暨博士學位考試規範」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含本校兼任教師)需三分之一以上。
* 依「學位授予法」第8條，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者：
  第1款：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第2款：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第3款：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第4款：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 考試委員適用上述第3款、第4款者，其擬聘資格之認定基準由各系、院務會議定之，請檢附系(所)務會議記錄。



審核校外考試委員資料

「 孫大一 」校外考試委員 無重複 ，請就學生輸入部分進行確認。

*委員姓名 孫大一

*服務機關 其他 機關名稱：聯發科

*系所 無

*職稱 其他 品管部副總

*最高學位 博士

*連絡電話 0302

*Email信箱 0302@gmail.com

*符合資格 第4款

*專長領域 品質管理--0302工教系-1

*檢附系(所)務會議紀錄 僅限PDF檔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依「學位授予法」第8條，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者：
第1款：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第2款：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第3款：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第4款：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取消 退回學生修改 確定

2. 系統已有校外考試委員資料：

(1) 「本系(所)校外考試委員資料庫」呈現之校外考試委員資料：為系所承辦審核同意之委員資料。

(2) 「學生輸入資料」呈現之校外考試委員資料：係為學生自行建檔之校外考試委員資料。



（四）系所承辦進行審核

1.同意，續送系所主管

(1)點選檢視，可檢閱學生上傳之相關文件。



(2)請系所承辦人員逐一審核各項後勾選「審核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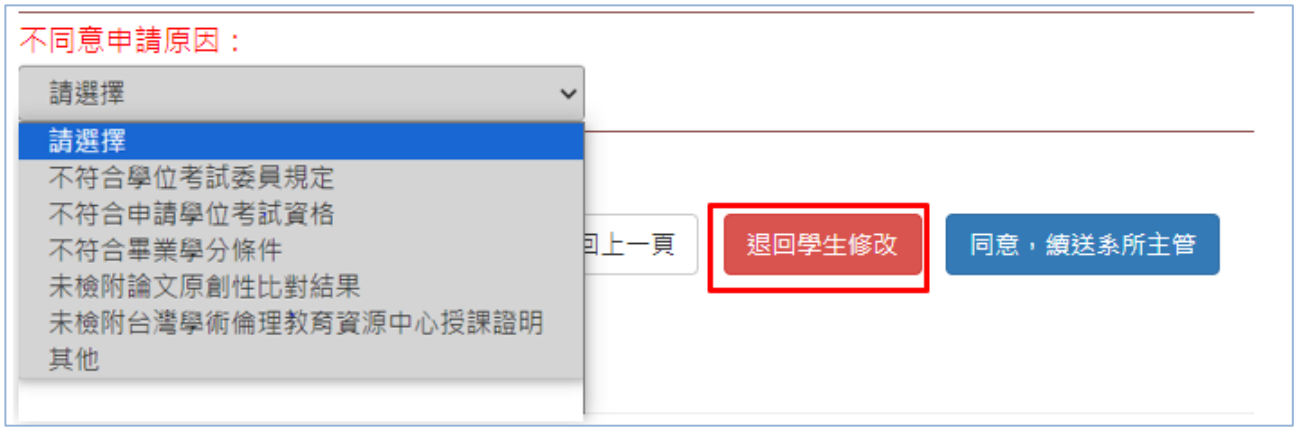
(3)各審核項目確認後，請點選同意，續送系所主管。



2.退回學生修改

(1)不同意學生申請時，請選擇不同意申請原因後，點選退回學生修改。

(2)不同意申請原因選「其他」者，請簡述原因。





3.回上一頁

欲放棄審核該名學生，請點選回上一頁，即可回到〔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重新選擇欲審核之學生。



（五）異動學生申請資料

- 系所承辦人員可協助學生異動部分學位考試申請資料，點選修改後，系統會列出異動項目選項，可直接點選項目後修改資料。



- **系所承辦可異動項目：**

  包括①申請類型/題目異動、②考試委員異動、③學位考試時間/地點異動、④學生自評異動。



1.申請類型/題目異動

(1) 於〔異動項目〕中勾選『申請類型/題目異動』，再點選異動，即可修改「申請類型」及「英文題目」。

(2) 修改後，請點選修改以完成修改。



2.考試委員異動

(1) 於〔異動項目〕中勾選『考試委員異動』，再點選異動，即可修改「考試委員的專長領域」、「符合資格」、刪除或新增「考試委員」。

(2) 修改後，請點選修改以完成修改。



3.學位考試時間/地點異動

(1) 於〔異動項目〕中勾選『學位考試時間/地點異動』，再點選異動，即可修改「學位考試時間及地點」。

(2) 修改後，請點選修改以完成修改。



4.學生自評異動

(1) 於〔異動項目〕中勾選『學生自評』，再點選異動，即可重傳學生自評時所上傳檔案。

(2) 修改後，請點選修改以完成修改。



三、校內外考委資料維護

（一）校內教師學術專長領域更新



1.批次更新：欲同時修改多位教師之專長領域時適用。

點選批次更新，即可列出系所全部教師之專長領域，並可進行維護修改，修改後請點選批次修改以完成更新。



2.單一更新：欲修改單一教師之專長領域時適用。

於下拉式清單選擇欲修改之教師姓名，再點選單一更新，即可針對個別教師之專長領域進行修改，修改後請點選修改以完成更新。



（二）校外考試委員資料新增及修改：

系所承辦人員可先將校外考試委員資料建檔，以利學生進行學位考試申請時，直接點選考試委員。

1.單一新增校外考試委員：

(1) 點選單一新增。



(2) 填入輸入校外考試委員之「委員姓名」、「最高學位」、「服務機關」、「系所」、「職稱」、「連絡電話」、「E-mail 信箱」、「具備資格」及「專長領域」等資料並點選確定新增。



① 最高學位：必填欄位，選項有「博士」、「碩士」、「學士」及「其他」，選「其他」者，須再填寫相關說明。

② 服務機關：必填欄位，選項有「大專校院」及「其他」，選「其他」者，須再填寫相關說明。

③ 系所：必填欄位，填入校外考試委員任教系所，若非於大專校院服務者，請填「無」。

④ 職稱：必填欄位，選項有「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院士」、「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及「其他」，選「其他」者，須再填寫相關說明。

⑤ 連絡電話：必填欄位，填入校外考試委員的聯絡電話。

⑥ E-mail 信箱：必填欄位，填入校外考試委員的 E-mail 信箱。

⑦ 具備資格：必填欄位，依學位授予法第 8 條規定，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第 1 款：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第 2 款：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第 3 款：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第 4 款：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考試委員適用上述第 3 款、第 4 款者，其提聘資格之認定基準由各系、院務會議定之，另請上傳系（所）務會議紀錄及相關規定。

⑧ 專長領域：必填欄位，填入校外考試委員的學術專長領域。

⑨ 備註：非必填欄位，有其他補充說明者，可於填入此處。

2.修改校外考試委員資料：

選擇校外考試委員的「服務機關」及「姓名」，並點選修改，即可進入「校外考試委員基本資料」。



(1) 確定修改：修改該委員基本資料後，點選確定修改。

(2) 確定刪除：該委員尚未擔任任何一位學生之考試委員或共同指導時，欲將該委員資料整筆刪除，可點選確定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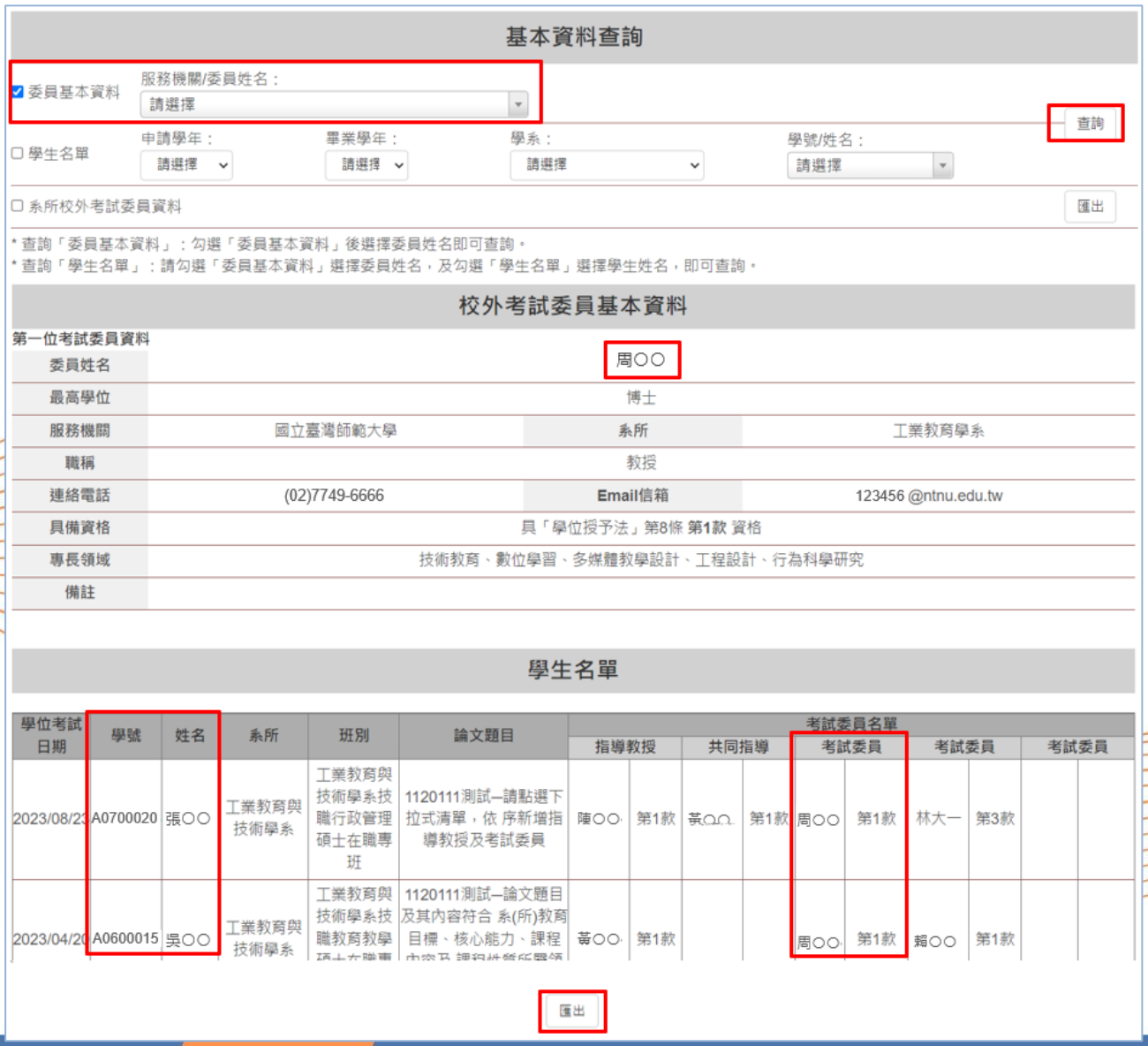
四、校外考試委員資料查詢



（一）以「委員基本資料」查詢：適用已知校外考試委員資料。

1. 查詢：請勾選「委員基本資料」，並選取欲查詢之「服務機關及委員姓名」後點選 查詢，即可列出校外考試委員基本資料及曾擔任過考試委員的學生名單。

2. 匯出：可將查詢到的曾擔任過考試委員的學生名單匯出（Excel 檔）。



（二）以「學生名單」查詢：適用已知學生資料。

1. 查詢：請勾選「學生名單」，選擇申請學年或畢業學年，並選取欲查詢之「學號/姓名」後點選查詢，即可列出校外考試委員基本資料及學生學位考試資料。



（三）查詢系所建檔之校外考試委員名冊：

1. 匯出：請勾選「系所校外考試委員資料」後點選匯出，可匯出系所建檔之校外考試委員名冊（Excel 檔）。



五、匯出報表



(一)「依委員」匯出報表：資料範圍可選擇「全部」或「範圍」(依畢業學年度及學期)，匯出以考試委員為主的報表。

序號	學位考試日期	畢業學年	畢業學期	考試委員	校內/校外	服務單位/系所	學歷	職稱	專長領域	具備資格	身分	系所名稱	班別	學號	學生
1	111/03/25	110	2	趙○○	校外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博士	教授	人力資源	第1款	考試委員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行政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A0800017	陳○○
2	111/03/25	110	2	周○○	校內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博士	教授	師資培育、技職教育	第1款	指導教授(考試委員)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行政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A0800017	陳○○
3	111/03/25	110	2	李○○	校內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博士	教授	師資培育、技職教育	第1款	考試委員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行政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A0800017	陳○○
4	111/06/16	110	4(暑期班)	張○○	校內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博士	教授	技職教育	第1款	考試委員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教育數學碩士在職專班	A0700101	李○○

（二）「依學生」匯出報表：資料範圍可選擇「全部」或「範圍」(依畢業學年度及學期)。

序號	系所名稱	班次	學號	學生	指導教授	共同指導	考試委員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人次_符合各學位考試委員職級之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第1款）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人次_符合各學位考試委員職級之院士、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第2款）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人次_有博士學位且學術有成就（第3款）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人次_屬稀少或特殊性考試委員（第4款）	取得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證明
1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行政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A0700010	李○○	陳○○		林○○ 張○○	3	0	0	0	0
2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A0900019	陳○○	黃○○	張○○	徐○○ 陳○○	3	0	1	0	1

（三）「校庫學 20-3 報表格式」匯出報表：資料範圍可選擇「全部」或「範圍」(依畢業學年度及學期)。

畢業學年度	學院	單位	班別	學制班別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人次_符合各學位考試委員職級之教師或院士（第1款及第2款）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人次_有博士學位且學術有成就（第3款）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人次_屬稀少或特殊性考試委員（第4款）	取得「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證明」人次
110	科技學院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在職專班	9	0	0	1
110	科技學院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行政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在職專班	20	2	0	6

（四）「通過審核之學生名單」匯出報表：資料範圍可選擇「申請學年度」及「學期」匯出（EXCEL 檔）。

申請日期	學位考試日期	申請類型	學號	姓名	系所班別	中文論文題目	英文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共同指導教授	考試委員
2023/08/09	2023/08/20 10點0分	論文	A0900015	黃○○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技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高級中等學校○○○○○○○○○○		周○○		李○○/陳○○
2023/10/13	2023/10/27 17點0分	論文	A1000008	洪○○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技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翻轉教學○○○○○○○○○○		陳○○		張○○/王○○
2023/11/13	2023/12/03 14點0分	論文	A0800011	張○○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技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技術型高中機械群○○○○○○○○○	A Study of the Learning Effects○○○○○○○○○	張○○		陳○○/王○○
2023/08/03	2023/08/19	論文	A0900020	林○○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技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技術型高中實用技能○○○○○○○○	The Competence Indicators of○○○○○○○○○	張○○		陳○○/林○○/李○○

（五）「論文題目異動清冊」匯出報表：資料範圍可選擇「畢業學年度」及「學期」匯出（EXCEL 檔）。

學號	姓名	系所	班別	申請類型	異動前-中文題目	異動後-中文題目	異動前-英文題目	異動後-英文題目
A0900018	張○○	會計學系	企業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論文	○○○○○○忠誠度之關鍵成○○○○○○○	○○○○○○忠誠度關鍵成○○○○○○○	Research on key Success ○○○○○○○○○○○○○○○	A Study on the Key Success ○○○○○○○○○○○○○○○
A1000035	林○○	會計學系	企業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論文	○○○○○○管理成功因素○○○	○○○○管理關鍵成功因素○○○	Research on key Success ○○○○○○○○○○○○○○○	A Study on the Key Success ○○○○○○○○○○○○○○○
A1000007	陳○○	會計學系	企業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論文	高爾夫○○○○○○○○○	後疫情時代高爾夫○○○○○○○○○	Golf Course Research ○○○○○○○○○○○○○○○	Research on Golf Course ○○○○○○○○○○○○○○○

（六）「通過審核之學生申請資料」：可依「畢業學年度」及「姓名」下載單一學生的學位考試申請資料（PDF 檔）。



六、畢業程序申請審核

（一）選擇學生：

游標移至待審學生，點選滑鼠左鍵，即可進入該名學生的畢業程序申請資料。



（二）畢業程序審核：

1.檢視：確認審定頁題目與學位考試成績表一致。

2.學位考試成績表：選擇檔案後，點選上傳。

3.續送進修學院：確認資料無誤後，將資料送出。

4.退回學生修改：學生資料有誤或題目錯誤，請填寫退回原因，退回學生修改。



七、設定功能

可點選【姓名→設定】功能，自行設定 E-mail 信箱是否接收學生送出學位考試申請及畢業程序申請的審核提醒通知。



系所主管

【系統登入】

一、 **路徑**：學校首頁>資訊服務入口>單一簽入>學位考試申請系統，網址：https://nam.ncue.edu.tw/nidp/idff/sso?id=Form&sid=1&option=credential&sid=1&target=https://portal.ncue.edu.tw/

二、登入：

（一）帳號及密碼：請以單一簽入帳號、密碼登入。





（二）切換角色：請選擇系主任、教授身分進行後續審核作業。



三、登出

先點選姓名→再按登出。



【系統首頁】

一、首頁：

登入畫面含最新消息、訊息公告、使用說明、學位考試規範、學位考試作業規定等。網址：https://webap1s.ncue.edu.tw/DegreeExam_WF/CheckView?ref=1



二、系統功能：

包括①學位考試申請審核、②切換角色、③使用者/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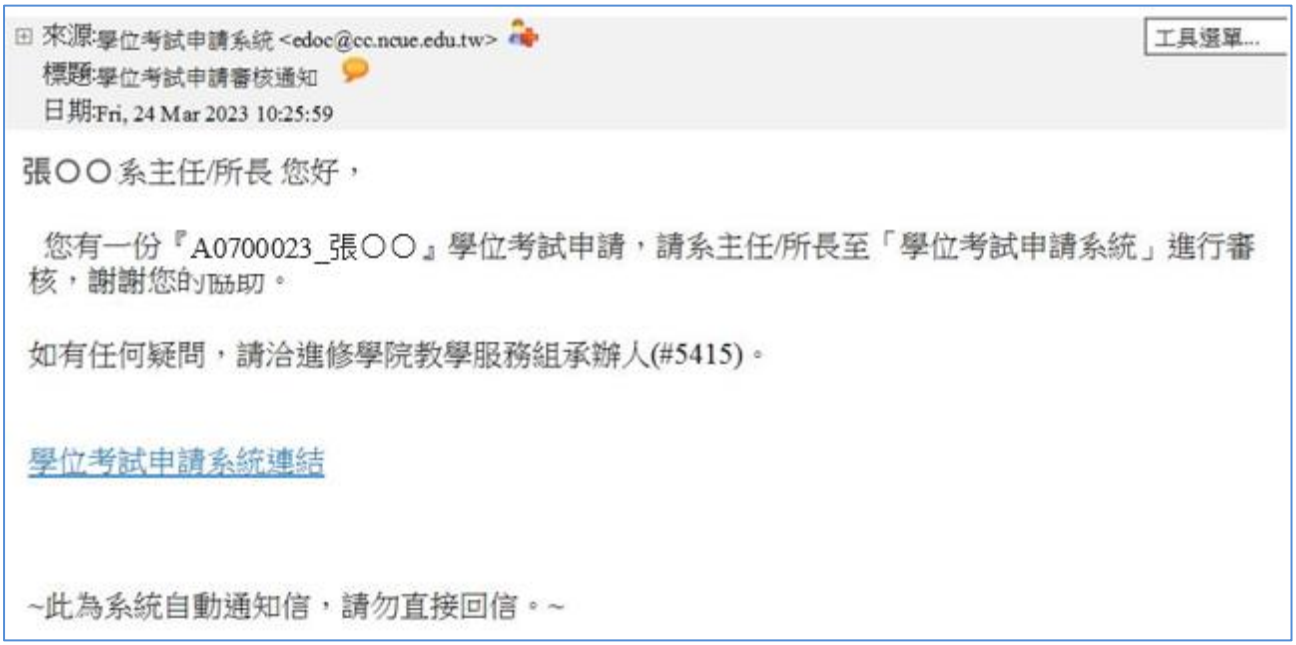
【系統主要功能】

一、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通知及提醒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提供E-mail 通知及校園資訊服務入口提醒方式，提醒師長有待審之學位考試申請。

（一）E-mail 審核通知：

由【學位考試申請系統】寄發「學位考試申請審核通知」系所主管電子郵件信箱。



（二）校園資訊服務入口提醒：

登入【校園資訊服務入口】後，若有學生申請學位考試，則於〔待辦/提醒事項〕會顯示「學位考試申請簽核」及待審人數。



二、學位考試申請審核

（一）選擇學生：游標移至待審之學生，點選滑鼠左鍵，即可進入該名學生的學位考試申請資料。



學位考試申請審核

每頁顯示 5 項　筆數：共 12 筆　顯示狀態：全部　單筆搜尋：

----請選擇 系所----　-指導教授-　-共同指導-　-系所承辦-　-系所主管-

系所	班別	學號	姓名	申請日期	指導教授		共同指導		系所承辦		系所主管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行管夜碩三	A0600005	趙○○	2022-12-14	同意	2022-12-14	同意	2022-12-14	同意	2023-01-05	待審	2022-12-14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技職行管暑碩四	A0800019	孫○○	2023-01-11	同意	2023-01-12	同意	2023-01-12	同意	2023-03-24	待審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	技職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暑	A0700023	趙○○	2022-09-28	同意	2022-09-28	同意	2022-09-28	同意	2022-09-28	同意	2022-09-28

（二）檢視學生學位考試申請資料

系所主管檢視及審核學生之學位考試申請相關資料，包括論文題目、考試委員及學生畢業學分、論文比對及學術倫理等。

1.學位考試申請基本資料

學位考試申請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	2021/12/27	學年	110	學期	1
系所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班別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技職行政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中文姓名	李○○		學號	A0700020	
英文姓名	LI, ○○-○○○		出生日期	(民國年) 81/10/22	
連絡電話	0912345678		信箱	abcd@gmail.com	
申請類型	技術報告				
中文題目	技術型高中○○○○○○○○○○○○○○○○○○○○				
英文題目					
考試日期	2022/01/07		考試地點	機械大樓506教室	

2.指導教授及擬聘考試委員

指導教授及擬聘考試委員

校內/外	姓名	服務單位	系所	職稱	學歷	專長領域	符合資格	身分	檢視
校內	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教授	博士	控制工程、電力電子、電動機控制	第1款	指導教授(考試委員)	
校內	陳○○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教授	博士	電力工程、能源科技、微型電網、智慧電網、配電自動化	第1款	共同指導(考試委員)	
校外	張○○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學系	教授	博士	技術教育、數位學習、多媒體教學設計、工程設計、行為科學研究	第1款	考試委員	
校外	林大一	工研院	無	研究員	博士	技職教育	第3款	考試委員	會議記錄

* 依本校「碩士暨博士學位考試規範」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含本校兼任教師)需三分之一以上。
* 依「學位授予法」第8條，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者：
第1款：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第2款：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第3款：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第4款：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 考試委員適用上述第3款、第4款者，其提聘資格之認定基準由各系、院務會議定之，請檢附系(所)務會議記錄。

3.學生自評結果

學生自評結果

審核確認	審核項目			
已確認	論文題目及其內容符合系(所)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內容及課程性質所屬領域、學術或專業實務。			
已確認	符合畢業學分條件：	系所規定應修畢業學分數	36	學分
已確認		已修畢學分數	36	學分
		本學(暑)期修習學分數(成績未到)	0	學分
已確認	檢附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且經指導教授檢核確認無違反學術倫理情事。			
已確認	檢附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			
已確認	檢附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證明(106學年後入學適用)。			

4.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審核結果

指導教授審核結果

審核確認	審核項目
已確認	學生學位論文與本人專業領域相符。
已確認	學位考試委員專長與學生研究領域相符。
已確認	學生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及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已經本人檢核確認無違反學術倫理情事。
已確認	學生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
審核紀錄	審核者：周〇〇 審核通過日：2023/1/12 IP位址：10.11.12.13

共同指導教授審核結果

審核確認	審核項目
已確認	學生學位論文與本人專業領域相符。
已確認	學位考試委員專長與學生研究領域相符。
已確認	學生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及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已經本人檢核確認無違反學術倫理情事。
已確認	學生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
審核紀錄	審核者：陳〇〇 審核通過日：2023/1/12 IP位址：10.11.15.10

5.系所承辦審核結果

系所承辦審核結果

審核確認	審核項目
已確認	學生符合申請學位考試資格。
已確認	學生已檢附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並經指導教授檢核確認無違反學術倫理情事。
已確認	學生已檢附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結果。
已確認	學生已檢附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證明(106學年後入學適用)。 入學學年：108
審核紀錄	審核者：陳〇〇 審核通過日：2023/3/24 IP位址：10.11.12.07

（三）系所主管進行審核

1.審核通過

(1)點選檢視，可檢閱學生上傳之相關文件。



(2)審核確認：請系所主管逐一審核各項審核項目後勾選「審核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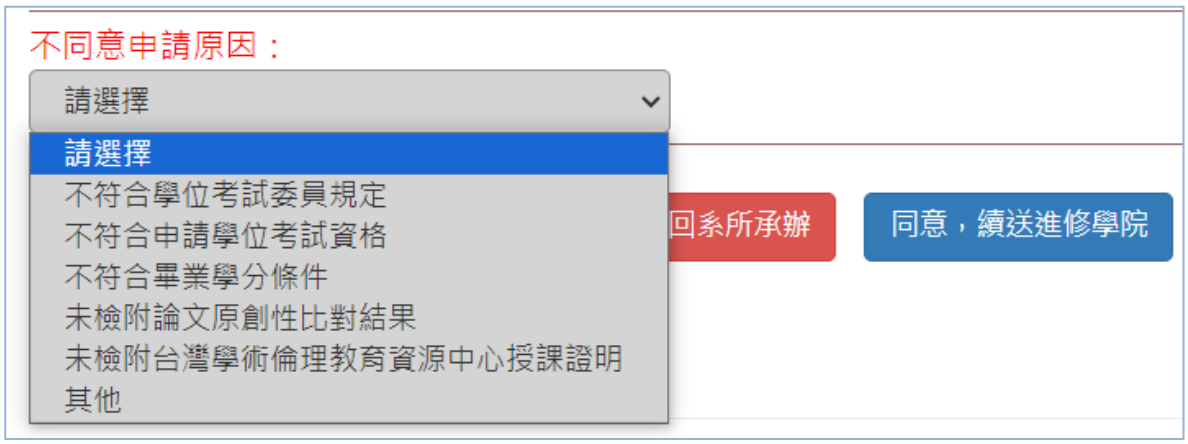
(3)各審核項目確認後，請點選同意，續送進修學院。



2.審核未通過

(1)不同意學生申請時，請選擇不同意申請原因後，點選退回學生修改。

(2)不同意申請原因選「其他」者，請簡述退回原因，以利學生修改補件。





三、角色切換功能

當師長具多重身分時，可點選【角色切換】功能切換，另以不同身分進行審核。

